

代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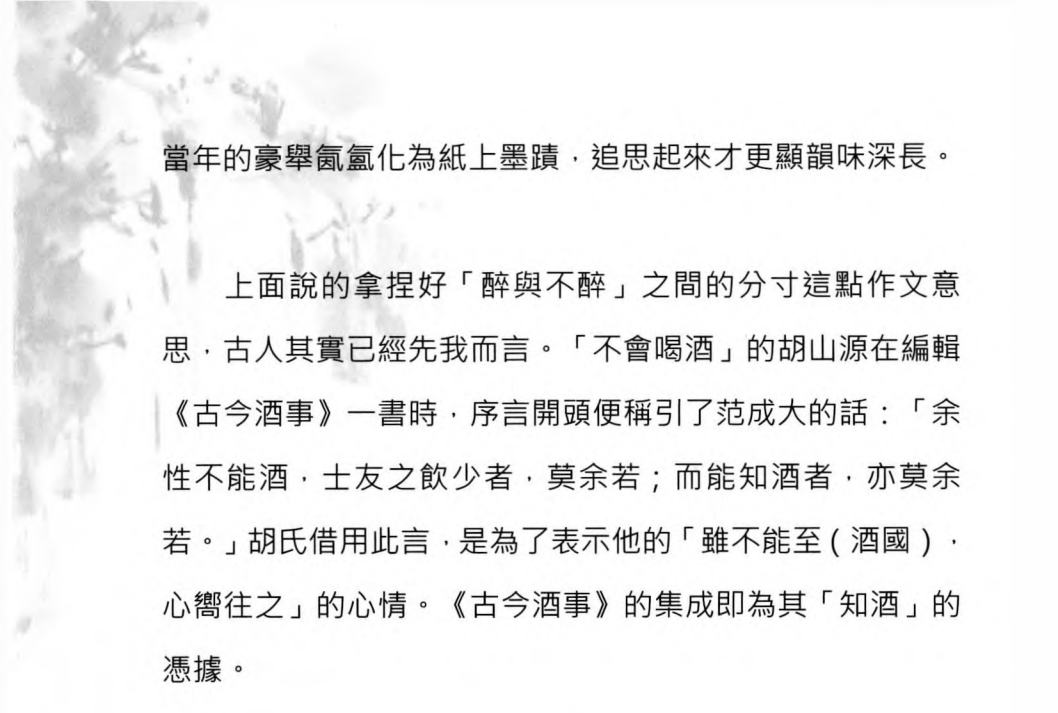
本刊有幸獲客座教授夏曉虹老師授權，借其為《酒人酒事》一書撰寫的小引代序：

我最初對於酒的認識是受了李太白的誤導。「文革」中讀他的「古來聖賢皆寂寞，惟有飲者留其名」（《將進酒》），便信以為真。當時，這位「法家」詩人的另幾句詩也牢記不忘：「天若不愛酒，酒星不在天；地若不愛酒，地應無酒泉。天地既愛酒，愛酒不愧天。」很慚愧，這次為作文，查出處，才發現它竟然與無人不知、無人不曉的「舉杯邀明月，對影成三人」同出一源，也就是說，上引數言實為《月下獨酌》第二首的前半篇。這對於古代文學出身、並至今尚在此道謀生的我，實在是一個不小的打擊。

如此開篇，並不表示我野心很大，希圖留名青史才餽糟啜醢，其實，我想強調的只是那種「名人好酒」的先入為主的印象，尤其是它還關聯着「會須一飲三百杯」的驚人酒量。不過，此書的文章多少修正了一點我的想像，因為我發現，那些真知酒趣、文章佳妙的名家，倒很有些自認「不會喝」或「並沒有好大的量」，起碼周作人、老舍、張中行這三位可以為我作證。

甚至接受了中國酒文化協會委託、徵稿編輯《解憂集》的吳祖光先生，也承認自己「完全算不上是個嗜酒者」（《解憂集》序）。至於坦白「對於酒，根本我便不大喜歡」的馬國克，以及「從來不知酒滋味」的姜德明（分見《酒》與《無酒齋閒話》），也在書中留下了好文章，更證明了好酒與名氣沒有必然的聯繫。

探討酒與文的關係將是一篇大文章，我這裡想說的只是酒量大小對酒話的書寫有什麼樣的影響。依照我的觀察，撰寫此類文字的最佳狀態，應該是作者「愛喝酒，但是酒量並不大」（劉大傑《喝酒》）。如果完全不喜歡喝酒，便只能與馬國亮與姜德明一樣，談一點酒事。而酒趣需要日積月累的培養與品味，於是，毋庸置疑，愛酒應該是第一位的。但鯨吸百川式的豪飲不醉，則可能因「杯莫停」，而錯過了酒中味。當然，也有真正的「好酒」者感覺「妙處難與君說」，索性擱筆。所以，好酒量不見得有利撰文。被人畫在大酒壇邊的魯迅，以及女兒眼中「『泡』在酒裏的老頭兒」汪曾祺（汪明同題文），或許都為此沒有留下傳世酒文。至於1970年代方在臺灣冒出、去年才引進大陸的唐魯孫先生，確是酒道中的高手，不過，其「酒話連篇」（借用其文題）之曰，卻已在「舉杯為敬」之時（見《說煙、說茶、談酒》）。



當年的豪舉氤氳化為紙上墨蹟，追思起來才更顯韻味深長。

上面說的拿捏好「醉與不醉」之間的分寸這點作文意思，古人其實已經先我而言。「不會喝酒」的胡山源在編輯《古今酒事》一書時，序言開頭便稱引了范成大的話：「余性不能酒，士友之飲少者，莫余若；而能知酒者，亦莫余若。」胡氏借用此言，是為了表示他的「雖不能至（酒國），心嚮往之」的心情。《古今酒事》的集成即為其「知酒」的憑據。

還可以略加申說的一個話題是文人與酒的關係。現代作家對於各地釀酒業的貢獻實在非同小可。不便說是「一經品題，身價百倍」，但無論如何，文人的反復言說，確實積澱、造就了不同的酒格，賦予佳釀以深厚的文化意蘊。於是，講到紹興酒，就會想到周作人；提起北京大酒缸，也總忘不了張中行。而且，在這些文字的品鑒中，你分明可以讀出紹興老酒的文人氣與北京白酒的平民味。即使是唐魯孫這樣的貴族子弟，見多識廣，喝遍天下，一旦講起絕品名酒來，照樣透著幾分平易親切。

不過，酒到底與茶不同，後者一律受到文人的青睞，其為大雅之物自不待言。酒卻不然，雅士固有深好，俗人更加垂涎。因此，文人說酒也少不得道及此中惡趣。其他還有分別，最招人嫉恨的一定是勸酒。周作人謂之「苦勸惡勸」（《談酒》），諷容更是專門作文痛批，呼籲飲酒的「寬鬆」與「自由」（《勸酒》）。不過，這仍然是見仁見智。生長京城的肖復興，即從中體味出「北京人淳樸古老的遺風」，被勸得盡醉方休，「這才叫喝好了酒，這才叫不把自己當外人」（《北京人喝酒》）。或許正因為酒的通俗性，談酒的文字反不及說茶俯拾即是。編者於此愈發感激吳祖光先生的高明，由其主編的《解憂集》確是至今為止最好的現代酒話錄，選文時無論如何也繞不過去。

夏曉虹

2006年5月30日於京西圓明園花園
(原書由北京：三聯書店2007年5月出版)